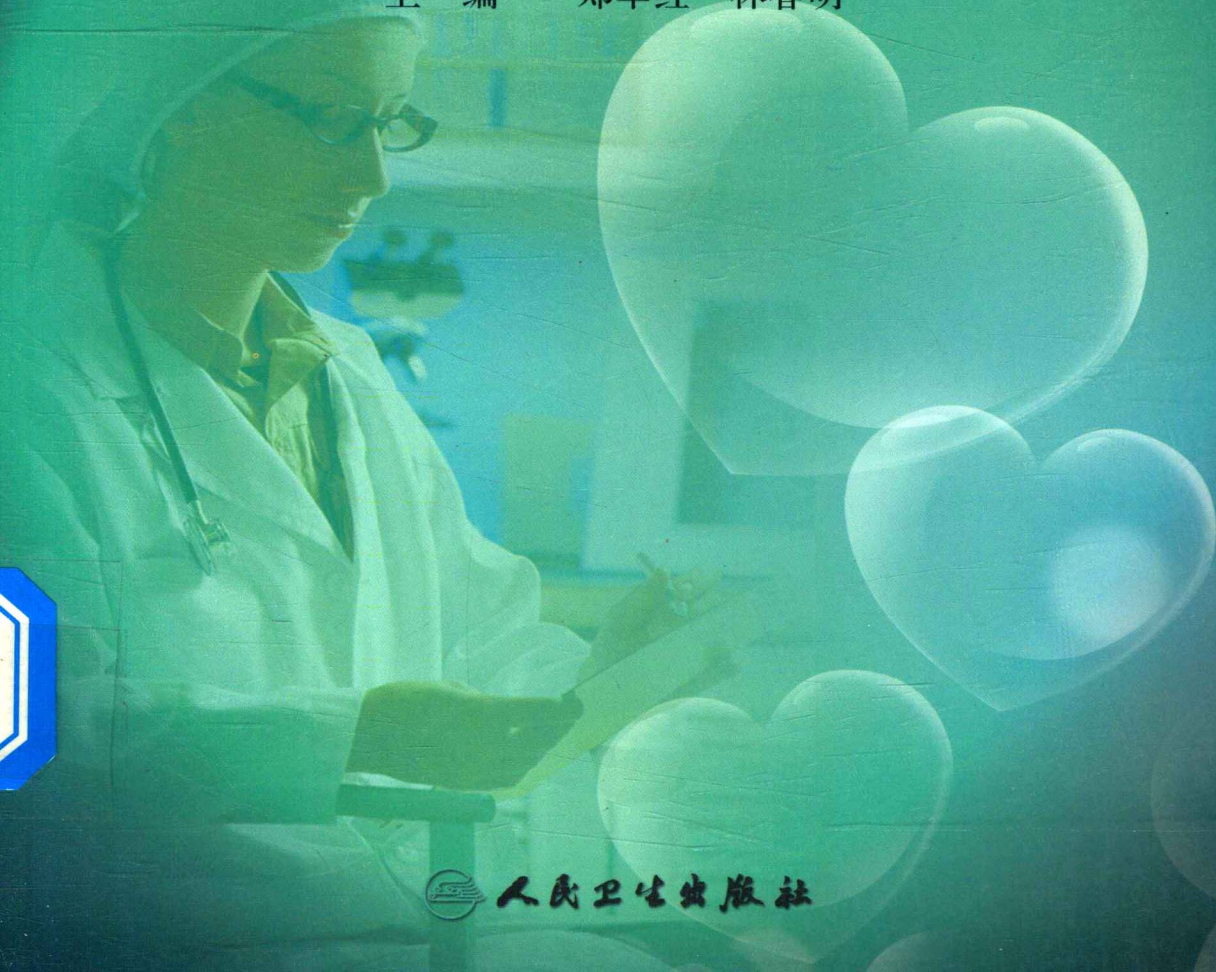


全国高等卫生职业教育创新教材

供助产、护理等专业用

护理专业 临床实习指导

主 编 郑翠红 林春明



人民卫生出版社

全国高等卫生职业教育创新教材
供助产、护理等专业用

护理专业临床实习指导

● 主 编 郑翠红 林春明

● 副主编 王珊珊 钱小芳 孙海燕 游泳宜

● 编 者 (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宪宁	刘一群	李冬秀	李华萍
庄沁红	刘菲菲	吴 明	吴美丹
陈顺萍	张 虹	季婧敏	陈雪珍
陈颖萍	林建兴	林艳芹	洪 霞
柯 熹	贾丽娜	高福荣	龚海蓉

人民卫生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护理专业临床实习指导/郑翠红,林春明主编.—北京:人民卫生出版社,2014

ISBN 978-7-117-19651-2

I. ①护… II. ①郑… ②林… III. ①护理学-高等职业教育-教材 IV. ①R4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201791 号

人卫社官网	www.pmph.com	出版物查询,在线购书
人卫医学网	www.ipmph.com	医学考试辅导,医学数据库服务,医学教育资源,大众健康资讯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护理专业临床实习指导

主 编:郑翠红 林春明

出版发行:人民卫生出版社(中继线 010-59780011)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潘家园南里 19 号

邮 编:100021

E - mail: pmph@pmph.com

购书热线:010-59787592 010-59787584 010-65264830

印 刷:北京市安泰印刷厂

经 销:新华书店

开 本:787×1092 1/16 印张:10

字 数:250 千字

版 次:2014 年 10 月第 1 版 2014 年 10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ISBN 978-7-117-19651-2/R·19652

定 价:19.00 元

打击盗版举报电话:010-59787491 E-mail: WQ@pmph.com

(凡属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市场营销中心联系退换)

前言

培养高素质技能型护理人才是高职护理教育的基本任务。作为实践性、应用性很强的专业,护理专业毕业生要实现与就业“零距离”,就必须完成从“护生”到“护士”、从“学院人”到“社会人”的跨越,初步具备临床护士的基本实践能力。而要实现这个跨越,理论是基础,技能是保障,实习是关键。

临床实习是高职教育的重要环节,是护生职业能力提升的重要时期。然而,传统的护理教育采用课程分隔式的教学方式,将临床实习中解决一项护理任务所需的技能分散在多个课程之中,课程分立的思维惯性影响了护生从理论到实践的转换。因此,为了提高护生临床实习效果,我们以护理项目为导向,以护理任务为驱动,依据临床实习的实践流程,打破各个课程界限,重构实习知识体系,编写了《护理专业临床实习指导》一书。本书不仅可作为实习护生自我管理的指导,也可以作为带教教师教学、考核的参考。书中确立了各项护理实习任务的目标,为实习护生树立了学习目标,为带教老师明确了带教目标,有助于提高护理临床实习的质量。

《护理专业临床实习指导》分为总论与各论。前三章总论通过对护理人才培养目标、实习要求、实习环境、实习管理的描述,让护生了解学习目标,理解实习的意义,知晓在实习中所处的实习环境,以及如何当好实习护生。各论每章首先介绍了各个岗位实习的重点,其次指明实习目标。实习目标既与课程目标相一致,又与护士执业资格考试的内容相对应,使课程目标、实习目标和执业资格考试紧密衔接为一个完整的护理教学体系。主体部分为职业防护和实习内容。实习内容突破了传统实习大纲的思路和框架,改为以临床岗位能力要求为线索,将基础护理知识、专科护理知识、人文护理知识、医学基础知识、公共基础知识融于一体,使实习带教教师和实习护生对一名合格护士的具体要求和内涵有了进一步的认识。最后设实习考核,列出了实习建议和测评项目建议。书中以表格的形式简洁明了地列出指标,使实习护生和带教教师对护理毕业生应具备的知识、态度和技能有明晰的概念,通过指标数量化,让带教教师和实习护生可以自我评价,量化比较,准确地清点实习收获。

作为一次探索,书中难免存在一些错误与疏漏,因而诚恳地希望各位读者、专家提出宝贵意见。

郑翠红 林春明

2013年5月

目 录

第一章 高职护理人才的实习目标	1
一、高职护理人才的培养目标	1
二、高职护理人才的临床实习目标	1
第二章 实习护生的要求	3
一、实习护生的实习守则	3
二、实习护生的实习规范	3
三、临床实习应备物品	4
四、实习护生的职业防护	4
五、实习护生的人文素质	5
六、实习护生的伦理规范	7
第三章 实习护生的环境	10
一、我国卫生组织的分类和功能	10
二、护理管理组织系统	11
三、护理人员的排班	12
四、护理各岗位责任	13
五、护理质量管理体系	16
六、信息管理系统	17
第四章 门诊护理实习	19
一、实习目标	19
二、患者的特点与护生素质要求	19
三、职业防护	19
四、实习内容	20
五、实习考核	24
第五章 急诊科护理实习	26
一、实习目标	26
二、患者的特点与护生素质要求	26
三、职业防护	26
四、实习内容	27
五、实习考核	33
第六章 内科护理实习	36
一、实习目标	36
二、患者的特点与护生素质要求	36

三、职业防护	36
四、实习内容	37
五、实习考核	47
第七章 外科护理实习	50
一、实习目标	50
二、患者的特点与护生素质要求	50
三、职业防护	50
四、实习内容	51
五、实习考核	60
第八章 妇产科护理实习	62
一、实习目标	62
二、患者的特点与护生素质要求	62
三、职业防护	62
四、实习内容	63
五、实习考核	69
第九章 儿科护理实习	72
一、实习目标	72
二、患儿的特点与护生素质要求	72
三、职业防护	72
四、实习内容	73
五、实习考核	78
第十章 ICU 护理实习	80
一、实习目标	80
二、患者的特点与护生素质要求	80
三、职业防护	80
四、实习内容	81
五、实习考核	89
第十一章 手术室护理实习	92
一、实习目标	92
二、患者的特点与护生素质要求	92
三、职业防护	93
四、实习内容	94
五、实习考核	101
第十二章 眼及耳鼻喉科护理实习	104
一、实习目标	104
二、患者的特点与护生素质要求	104
三、职业防护	104
四、实习内容	105
五、实习考核	109
第十三章 精神科护理实习	112

一、实习目标	112
二、患者的特点与护生素质要求	112
三、职业防护	113
四、实习内容	113
五、实习考核	118
第十四章 供应室护理实习	120
一、实习目标	120
二、消毒供应中心的工作特点与护生素质要求	120
三、职业防护	120
四、实习内容	121
五、实习考核	127
第十五章 社区护理实习	128
一、实习目标	128
二、社区护理的特点与护生素质要求	128
三、职业防护	128
四、实习内容	129
五、实习考核	135
附录 1 医疗损害责任	138
附录 2 护士条例	140
附录 3 器械、器具和物品清洗操作方法	145
附录 4 常用器械检查方法	147
附录 5 压力蒸汽灭菌的生物监测方法	148
参考文献	149

第一章

高职护理人才的实习目标

一、高职护理人才的培养目标

高职护生的培养目标是在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基础上,拥有良好的职业素养,掌握护理专业的基本理论知识和专业技能,可以成为各级各类医疗卫生和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及相关企事业单位从事临床护理、社区护理和预防保健等一线工作岗位上的高端技能型护理专业人才。

二、高职护理人才的临床实习目标

临床实习是高职教育的重要教学环节。护生通过临床实习要提升职业能力,做好从“护生”到“护士”、“学院人”向“社会人”的转变。所以,在实习中护生要尽快适应临床护理环境,把前期习得的基础护理知识、专科护理知识、人文护理知识、医学基础知识、公共基础知识融合在一起,正确地应用于临床工作中。在这个过程中既要进一步巩固所学知识、提高解决问题的能力,又要加强职业素养,为毕业后独立工作打下良好基础,使自己在毕业后成为能在基层一线岗位从事临床护理工作的高端技能型护理人才。

高端技能型护理人才若具备如下的专业知识、职业技能和职业素养,则更有利于护生职业生涯的发展(图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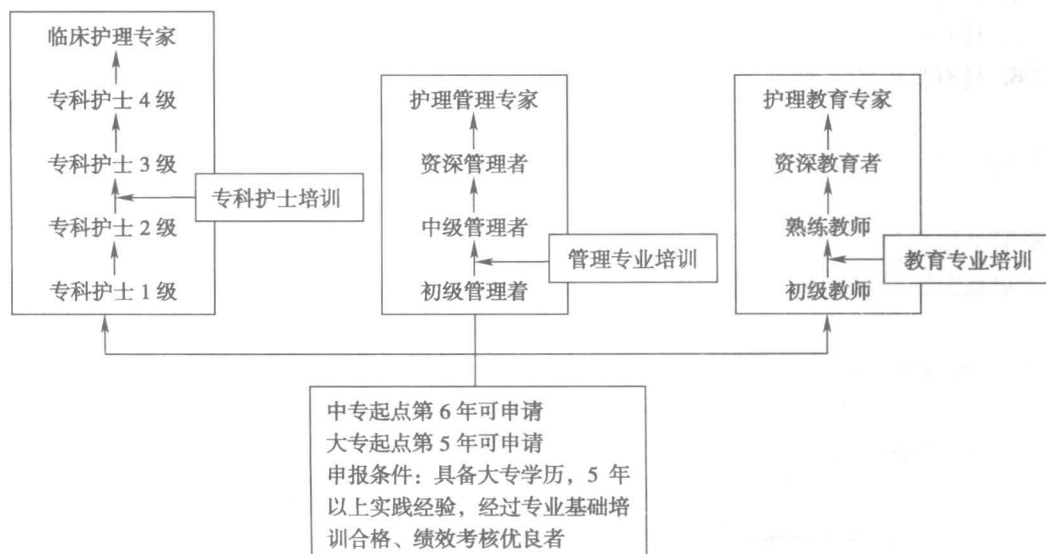


图 1-1 高职护理人员职业发展路径

(一) 知识要求

1. 具有基本的护理理论。
2. 具有护理专业必备的基础医学知识。
3. 具有母婴、儿童、成人、老年人的护理知识。
4. 具有急救护理、康复护理知识。
5. 具有慢性病预防和保健、传染病预防和控制以及精神疾病护理知识。
6. 具有护理相关法律法规、伦理道德、护理管理的基本知识。
7. 具有军事常识、形势与政策的基本知识。
8. 具有职业发展与就业的基本知识。
9. 具有国家高等学校英语应用能力 B 级、全国计算机高新技术办公自动化操作员以及护理文书应具备的知识。

(二) 技能要求

1. 具备基础护理技术、专科护理基本技术的操作能力。
2. 具备运用护理程序实施整体护理的能力。
3. 具备正确使用药物和用药监护的能力。
4. 具备应急处理和抢救配合的能力。
5. 具备社区护理、预防保健、健康教育的能力。
6. 具备敏锐的观察能力及临床护理思维能力。
7. 具备良好的人际沟通、团队协作能力。
8. 具备计算机应用能力、外语应用能力。
9. 具备高效的时间管理能力。

(三) 素养要求

1. 具有热爱祖国、拥护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的政治素养。
2. 具有热爱专业,奉献、严谨、慎独、精益求精的职业素养。
3. 具有良好伦理道德修养,同情心、爱心、耐心和责任心的工作作风。
4. 具有“以患者为中心”的服务理念。
5. 具有良好的护理礼仪。
6. 具有良好的心理承受力及健康的体魄。

第二章

实习护生的要求

一、实习护生的实习守则

1. 热爱祖国,树立正确的职业道德和作风,全心全意为患者服务。遵守护士伦理法则。
2. 接受实习单位的统一领导,按实习计划的要求认真参加实习。严格遵守医院各项规章制度和《实习护生守则》规定的有关制度,不无故迟到、早退和缺席。
3. 端正态度,热爱护理专业,虚心向临床老师学习,在带教教师指导下完成各项实习任务,刻苦钻研业务,对待工作主动热情,认真负责、踏实肯干,做好实习笔记,培养独立工作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4. 加强工作责任心,牢固树立无菌观念和查对观念,遵守操作规程,严防差错事故发生。如发生差错事故,应及时主动向科室负责老师汇报,检查产生的原因及应负的责任,并按所在单位的章程接受处理。
5. 实习护生在工作时间内,不应会客及打私人电话,不得擅自离岗,严格遵守劳动纪律。

二、实习护生的实习规范

1. 主动热情迎接患者进入科室,礼貌尊称患者及陪伴人员。患者治愈出院时,应热情将患者送至电梯门口并安排其上下楼梯。
2. 对新入院患者,应主动热情地向其介绍科室环境、管理制度及相关的医务人员,如科主任、护士长、主管医师、责任护士及本人姓名、称谓。
3. 主动详尽告知新入院患者入院后将进行的具体医疗程序,各科室功能设置及详细的医疗及生活行为路线,指导患者正确使用洗浴设施、电视、就餐等生活用具,提醒注意保管随身携带的钱物及防范人身安全,直至患者完全了解为止。
4. 实习护生要清楚知道自己分管每一位患者的姓名、年龄、性别、职业、家庭成员、所患何种疾病,了解患者对本病的认识程度及治疗护理上的相关问题。
5. 积极主动地帮助患者认识自身疾病及相关的医学知识,及时做好心理疏导工作,消除患者及陪伴的内心疑虑,缓解心理压力,做好健康宣讲教育。
6. 主动和患者及陪伴人员一起制订每日的护理计划,在患者的能力范围内鼓励患者进行生活自理能力训练,如关节运动、行走、餐饮、排泄、休息、活动等,培养患者重新适应社会

的能力。

7. 操作行为应轻柔快捷,动作熟练规范,态度热情友善,语言文明礼貌。进病房先轻声敲门,出病房应轻声关门,不得用脚踢门或用力关门,以免惊吓患者。进入治疗室或入病房加药及进行其他医疗行为时均应戴好口罩、帽子,严格执行无菌操作技术及“三查七对”制度。

8. 认真核对每一张输液卡,在带教教师指导下配制当日输液用药。操作时若有差错如配药过程中出现异常情况必须及时主动向带教教师或护士长报告,绝不允许隐瞒真相,以免造成对患者的伤害。

9. 更换药液或发放药物时,主动向患者或陪伴说明每一组药液的名称、药理作用及可能出现的正常或异常的反应,并采取积极的防范对策。根据不同疾病的要求、不同药液特点调节不同的滴速,并告诉患者不要擅自调动控速开关,以免因输液过快造成不必要的伤害。

10. 积极主动巡视病房,对分管床位患者的输液情况应了如指掌,及时主动更换药液,让患者安心休息,避免因换药不及时而发生回血、针头阻塞需重新穿刺的现象。

11. 静脉注射时,实习护生不得单独进行操作,必须有带教教师在旁边进行指导。一次注射失败后,应由带教教师完成注射操作过程。

12. 为注射部位血管定位不清患者注射时,尤其是对老人和儿童的注射,如果自己没有把握,则应主动热情地请带教教师或其他有经验的护士完成,不允许在没有信心的情况下盲目注射,不把患者的痛苦当一回事。

13. 如患者需做检查,应将相应的检查单一一交患者或家属手中,并指导患者进行检查前的准备和告知检查中可能出现的反应及相应的防范自理措施,帮助其消除紧张心理,必要时陪同检查。

14. 对危重患者或老弱、残疾患者进行特殊项目检查时,应陪同前往,防止中途发生意外。

15. 所有的护理技术操作行为,均应在带教教师的指导下进行。

三、临床实习应备物品

实习护生进入临床实习,建议准备以下用物:

1. 两件长袖制服(印有校名)。
2. 两件短袖制服(印有校名)。
3. 两顶护士帽。
4. 一顶圆帽(手术室用)。
5. 两副口罩。
6. 胸牌、腰带、白鞋、肉色袜。
7. 小笔记本、笔、带秒针的手表和实习手册。

四、实习护生的职业防护

实习护生应认真学习理论知识,高度重视各种潜在的职业性伤害,增强职业防范意识,更好地保护自己。

1. 锐器伤的防范 实习护生必须高度警惕针刺伤和安瓿划伤,禁止将使用过的针头重新套入针帽,禁止将使用过的针头从针栓上分离,禁止用手去弄弯或弄直针头,针头使用后

立即丢到专门存放锐器的盒子里;使用安瓿制剂要借助砂轮,可垫纱布或砂轮保护套,可戴手套以防损伤皮肤。如手部操作损伤,要严格按照针刺伤处理流程执行。

2. 化学损伤的防范 实习护生在配制或使用化学消毒剂时,要戴口罩、帽子、手套及防护眼镜,避免对皮肤、眼睛、呼吸道的损伤;及时处理破损的体温计、血压计,以防汞外泄。

3. 物理损伤的防范 实习护生严格遵守操作规程,严禁消毒时进入区域,进行空气检测时戴好防护镜,消毒完毕开窗通风。

4. 生物损伤的防范 实习护生可能接触患者血液、体液、排泄物、呕吐物、分泌物,接触前要戴口罩、手套。戴口罩前先洗手,取下的口罩应统一口鼻面向内放入工作服胸前口袋。对非一次口罩,最好每日清洗晾干送供应室高压灭菌,达到自身防范的目的。治疗护理结束后要用消毒液,按照“七步洗手法”洗手。

5. 心理-社会因素的防范 临床实习是护生从实习护生向护士转变,进行临床独立工作的过渡时间。在这个时期内,实习护生的工作、学习、生活发生了较大改变(表 2-1)。三班制工作,节奏快、负荷重,再加上医疗环境中的关系相对校园人际关系复杂,对护生产生心理社会压力。因此,护生应合理安排工作、学习和活动,建立“以患者为中心”的服务理念,在工作中寻找成功的乐趣;正确对待工作中的困惑,调整心态;提高语言表达能力;掌握与患者的沟通技巧,建立良好的人际关系,营造轻松的工作环境;积极寻找同学、朋友、带教教师等社会支持以达到消除生理、心理疲劳的目的。

表 2-1 实习护生的工作、学习、生活情况表

时间	实习早期(前 2 个月)	实习中期(中间 6 个月)	实习末期(后 2 个月)
生活	安排衣、食、住、行	逐渐适应新生活	习惯实习护生生活
学习	适应新环境,改变学习习惯	临床学习的关键阶段	学习热情易受其他事件干扰
工作	开始学习临床工作	建立起护理职业观念	因找工作、执业资格考试等而干扰临床实习

五、实习护生的人文素质

实习护生的人文素质可通过个体形象、容貌、服饰、言谈、举止、姿势、礼节等各方面展现出来,并融于职业行为和服务内容之中。

(一) 礼仪规范

1. 仪容仪表要求 实习护生要求面容清洁,可着淡妆上岗,修饰得体,不佩戴耳饰、戒指、手链等饰物;工作时面带微笑,让患者及家属感觉到真诚与友善;佩戴燕帽时的发型要求前不过眉,侧不过耳,后不过领,发饰端庄大方,发夹最好用白色或选择与燕帽同色的发夹;佩戴圆帽时,要求头发要全部包在帽子里,不露发际,前不遮眉,后不外露。实习护生在岗时必须穿着护士服,工作以外,不应穿护士服,以示护士的严谨、认真。护士服应清洁整齐,经常换洗,保持平整、无污渍、墨渍、油污和血迹;穿着过程中,应注意护士服忌脏、忌皱、忌破和忌乱。身着护士服时,实习护生应同时佩戴标明其姓名、职称、职务的工作牌,工作牌应端正地佩戴在左胸上方,不应反面佩戴或戴时塞于口袋内。工作牌损坏或模糊不清应及时更换。护士鞋要求样式简洁,软底、平跟或浅坡跟,穿着舒适,能防滑;颜色以白色或乳白色为主,干净整洁,与整体装束协调;不宜穿高跟鞋或走路时有声响的鞋子。护士袜应以肤色或浅色为佳,袜口不宜露在裙摆或裤脚的外面;在炎热的夏季护士应着丝袜,不可光脚穿鞋。

2. 仪态举止要求 实习护生在工作中不仅要有敬业精神和精湛的技术、还要具有优雅的仪态举止,以展示自己良好的职业素质和形象。

(1)站姿:优美的姿态是以正确的站姿为基础的。恰当的站姿可减轻疲劳,并给人以轻松愉悦的感觉。站立时,以挺、直、高、稳为要领,显得亭亭玉立、挺拔俊秀。在迎送患者时,向患者微欠身躯表示谦虚恭敬。禁忌驼背耸肩,挺胸凸腹,撅臀屈膝,东倒西歪,两腿交叉或双手搁在口袋里,给人以敷衍、轻蔑、漫不经心、懒散懈怠的感觉。禁忌双手抱肘或手插兜内及懒散、随便地倚在患者床旁、墙或电梯旁。双手背于身后或插兜为无视对方。侧转身体可表示厌恶和轻蔑。背朝对方可理解为“不屑一顾”。

(2)坐姿:工作时,实习护生的坐姿要端正,要表现出随时服务意识,不能随意在护士站和病房就座,不能流露出倦怠、疲劳和懒散。坐位与患者交谈时,要挺直腰板表示尊重对方或对谈话内容感兴趣。禁忌:坐下或站起行走时,动作过大碰出响声;坐下后,腰背松塌懒散或过分后仰,双腿敞开过大;身体倚靠椅背时,双手抱于胸前,摇晃抖动双腿或一条腿架在另一条腿上;脚尖对人或将脚架在自己或别人座位上;把脚抬高使对方能看到鞋底;坐在办公桌上、办公椅扶手上或患者床上;两手夹在大腿中间或垫在大腿下或抱于脑后;坐时,把身体过分前探;用手支撑下巴或玩弄衣摆、手指,挖耳朵、鼻孔,做小动作等;落座时不礼让尊长,抢先就座;坐在椅子上移动位置等。

(3)行姿:实习护生行走时要精神饱满,头正肩平、双目平视、挺胸收腹、足尖向前,步伐正直,行走轨迹应呈直线形,巡视病房、去做操作时应柔步无声、轻盈稳健,显出成熟自信。即便有紧急抢救或病房传出呼唤时,也严禁慌乱奔跑,可轻盈机敏地加快步速,表现出一名职业护士急患者所急,工作紧张有序、忙而不乱的工作作风,从而使患者增加安全感。禁忌行走时左右晃动,身体重心不稳,弯腰驼背,瞻前顾后,内八字脚或外八字脚,背手、抱肘、叉腰,在病房重步而行,慌张急迫,或步态懒散拖曳无所用心。

(4)治疗时的礼仪:实习护生推各种车辆时,应给人美感和安全感,使用中要注意自然优美、平稳安全。应用双手扶住车缘两侧,躯干略向前倾,轻巧地向前推进,而不能用手拽着车叮叮咣咣地走;进入病房前应先停车,用手轻轻推开门,才能推车入室至患者床边进行操作,严禁用治疗车撞击房门。手持病历夹右下缘中段处,轻放在同侧胸前,稍外展,另一手自然下垂。翻阅病历夹时,以右手拇指、示指从缺口处滑至边缘,向上轻轻翻开。端治疗盘时,护士应双手托治疗盘底缘中1/3处,拇指在盘边缘,其他四指自然分开,托住盘底。注意保持治疗盘重心平稳。开门时不可用脚踢门,可用肩部或肘部将门轻轻推开。

(二) 人际沟通

1. 实习护生与患者的沟通 实习护生与患者的语言沟通,应该遵循医务工作者的道德要求,在治疗和护理过程中与患者沟通应该做到目的明确,要围绕患者病情、健康和护理方面的问题,而不应涉及与此无关的问题;保守秘密,保护患者隐私;应注意表意准确、不含糊,做到准确稳妥;对患者的病情既不夸大,也不缩小,还应根据患者的认知水平和接受能力,用形象生动的语言,浅显贴切的比喻,循序渐进地向患者传授健康保健知识。实习护生在与患者交谈时,忌用医学专业术语或医院内常用的省略语,在交谈中引用的例证或资料都应有可靠的科学依据,不要把民间传闻或效果不确定的内容纳入健康指导。与患者沟通的过程中语言始终伴随着情感,但情感须具有一定的严肃性,要使人感觉到端庄、大方、高雅,在温柔的语态中要带几分维护自尊的肃穆,才能体现出“工作式”的交谈。在护患沟通中,还可以运用非语言沟通,如眼神、微笑、手势、沉默、触摸等方式表达所要沟通的内容。

实习护生在为患者进行护理操作时应做到:操作前亲切、礼貌地称呼患者,并做自我介绍,让患者感到护士的热情、友善,向患者讲解本次操作的目的和意义,提高患者对护理操作的知情程度,减轻患者的焦虑,真诚地向患者承诺将用熟练的护理操作技术,最大限度地减轻患者的不适,征得患者同意后再准备用物;在护理操作过程中,询问患者有无不适,仔细观察患者的反应,对于患者的感受给予重视,并视情况做出相应调整,使用安慰性语言,转移其注意力,也可围绕患者最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操作完成后给予结束语,结束语包括询问患者的感受,交代应注意的问题和感谢患者的合作。

2. 实习护生与带教教师的沟通 实习护生在实习过程中与带教教师的关系最为密切,因此与带教教师的沟通显得尤为重要,沟通是否有效直接影响到实习效果。首先,实习护生应端正学习态度,虚心向带教教师学习,遇到不懂的问题及时向老师请教;其次,实习护生应摆正自己的位置,与带教教师相互尊重,无论带教教师的年龄、职称、资历高低,都应本着尊师重道的原则与之相处;遇见不同类型的带教教师,应灵活进行沟通,若对带教教师的带教方法有意见时应婉转的提出,不应对带教教师出言不逊甚至发生争执;在与带教教师的相处中还应注意换位思考,不应只考虑到自身的利益,只关注到自己学到了什么,实习护生与带教教师更是互助合作关系,即使一些操作已经熟练掌握了,也应作为自身的职责与带教教师共同完成,在遇见问题时,应多站在带教教师的角度进行思考,寻求最合适的沟通方式与之沟通。

六、实习护生的伦理规范

(一) 基本原则

护理道德的基本原则是护理人员在提供护理服务中应遵守并用以调整和处理各种人际关系的指导原则,实习护生在实习工作中应遵循自主原则、不伤害原则、行善(有利)原则、公正原则。

(二) 护患伦理

护患关系是一种专业性的互动关系,直接影响着护理质量,而且涉及护理纠纷的产生和激化(见附件1 医疗损害责任)。因此,护患关系是护生在临床实践中的核心问题。要构建和谐护患关系,首先要选择好合适的护患技术关系;其次,要运用非技术关系促进护患关系向良性方向发展;最后,在护患关系中双方应按照一定的道德原则和规范来约束、调整自身的行为,维护相互的权利与履行彼此的义务。

1. 护患技术关系 护患技术关系是指护患双方在护理技术实践中的行为关系。在护患技术关系中,护理人员起主导作用,患者是被服务的对象。护患技术关系是维系护患关系的纽带。护患技术关系可分为主动-被动型、指导-合作型、共同参与型3种模式。护生要根据患者实际情况选择合适的护患技术关系。

2. 护患非技术关系 护患非技术关系是指护患双方除护理技术关系外,所形成的道德关系、利益关系、价值关系、法律关系和文化关系。改善护患关系的措施包括:要求护生遵纪守法,增强敬业奉献的精神,提高护理人员的道德素质,努力学习不断提高专业理论和护理技术水平,把患者作为一个整体的人来看待,不仅要帮助患者解除疾病的痛苦,还要使患者消除心理上的忧虑和不安,与患者建立良好的护患关系,使患者早日康复。

3. 患者的权利 实习护生尊重患者的权利是提供高品质护理服务的重要方面。国际相关约定和我国法律法规规定,患者的权利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个人隐私和个人尊严被保护的權利:患者有权要求自己的病情资料、治疗内容和记录如同个人隐私一样,未经允许不得泄露。患者有权要求审慎处理其医疗计划,包括病例讨论、会诊、检查和治疗等,未经允许不得泄露。护理人员不得任意将患者的姓名、身体状况、私人事务公开,更不能与其他不相关人员讨论患者的病情和治疗,否则就是侵害公民名誉权,将受到法律的制裁。

(2)知情同意权:患者有权获知有关自己的诊断、治疗和预后的最新信息。在医疗活动中,医疗机构及其医务人员应当将患者的病情、医疗措施、医疗风险等如实告知患者,及时解答其咨询,但应避免对患者产生不利后果。

(3)平等享受医疗的權利:受到疾病的折磨时,患者享有解除痛苦、得到医疗照顾的權利,享有继续生存的权利。任何医护人员和医疗机构都不得拒绝患者的求医要求。人们的生存权利是平等的,享受的医疗权利也是平等的。医护人员应平等地对待每位患者,自觉维护每位患者的权利。

(4)参与决定有关个人健康的權利:在接受手术、重大的医疗风险、医疗处置有重大改变等情形时,患者有权获悉正确信息的权利,只有当患者完全了解可选择的治疗方法并同意后,治疗计划才能执行。

(5)拒绝接受治疗的權利: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患者有权拒绝接受治疗。医务人员要向患者说明拒绝治疗对生命健康可能产生的危害。

(6)被告知权及拒绝参加研究计划权:如果医院计划实施与患者治疗相关的研究时,患者有权被告知详情并有权拒绝参加研究计划。

(7)获得住院时及出院后完整的医疗权:医院对患者的合理的服务需求要有回应。医院应依患者病情的紧急程度,对其提供评价、医疗服务及转院。只要医疗上允许,患者在被转到另一家医疗机构前,必须先交代有关转送的原因,及其他选择的完整资料与说明。患者将转去的医疗机构必须已先同意接受此位患者的转院。

(8)服务的选择权、监督权:患者有比较和选择医疗机构、检查项目、治疗方案的權利。医务人员应力求较为全面细致地介绍治疗方案,帮助患者了解和作出正确的判断和选择。患者同时还有权利对医疗机构的医疗、护理、管理、后勤、管理医德医风等方面进行监督。因为患者从到医疗机构就医开始,即已行使监督权。

(9)免除一定社会责任和义务的權利:按照患者的病情,可以暂时或长期免除服兵役、献血等社会责任和义务。这也符合患者的身体情况、社会公平原则和人道主义原则。

(10)获得赔偿的權利:由医疗机构及其医务人员的行为不当造成患者人身损害的,患者有通过正当程序获得赔偿的權利。

(11)请求回避权:在接受治疗和护理时,患者有权拒绝可能对其造成伤害的医护人员对其实施治疗和护理。

4. 患者的义务 权利和义务是相对的,患者在享有正当权利的同时,也应负起应尽的义务,因此护生要督促患者履行义务,以对其自身健康和社会负责。

(1)积极配合医疗护理的义务:患者患病后,有责任和义务接受医疗护理,和医务人员合作,共同治疗疾病,恢复健康。患者在同意治疗方案后,要遵循医嘱。

(2)自觉遵守医院规章制度:医院的各项规章制度是为了保障医院正常的诊疗秩序,就诊疗须知、入院须知、探视制度等都对患者和家属提出要求,这是为了维护广大患者利益的需要。

(3)自觉维护医院秩序:医院是救死扶伤、实行人道主义的公共场所,医院需要保持一定的秩序。患者应自觉维护医院秩序,包括安静、清洁、保证正常的医疗活动及不损坏医院财产。

(4)保持和恢复健康:医务人员有责任帮助患者恢复健康和保持健康,但需要患者积极参与。患者有责任选择合理的生活方式,养成良好的生活习惯,保持和促进健康。

5. 护理人员的权利与义务(见附件 2《护士条例》)

(1)护理人员的权利

1)对患者的护理权:护理人员可根据患者的情况采用相应的护理方案,并实施对患者独立的护理权。

2)对特殊患者的隔离权:护理人员有权对某些处于传染期的传染病患者和发作期的精神病患者实行隔离,以免造成对他人、对社会的危害。

3)对特殊患者的干涉权:护理人员对特殊患者有进行否定和限制的权利。以下几种特殊情况护理人员可使用干涉权:一是对某些“拒绝治疗”者,如果患者的拒绝治疗会给其带来严重的不良后果或不可挽回的损失时,护理人员可在耐心说服、认真解释的前提下否定他的这一要求;二是“隐瞒病情”,如果将真实病情告知患者可能会影响治疗过程和效果,甚至对其健康造成不良后果,可适当隐瞒病情;三是“拒绝保密”,当为患者病情保密可能对社会、他人产生危害时,护理人员可使用特殊权利进行干预。

4)维护个人正当权益的权利:护理人员有工作、学习、进修的权利,有对预防保健、环境保护、精神卫生等方面的情况提出建议和参与实施的权利等。

明确护理人员的权利,可以使护理人员正确的行使职业权利而不滥用,尊重患者的权利,调动护理人员和患者双方的积极性,维护双方各自的合法权益。

(2)护理人员的义务

1)全心全意为人民身心健康服务:在任何时候,护理工作者都应把患者的健康和利益放在首位,忠于职守,自觉履行为患者的健康和利益服务的义务。

2)对患者的道德义务:包括尊重患者的生命、人格、尊严、价值观、宗教信仰及风俗习惯,接受和尊重患者的独特性、自主性和个别性并为其提供个性化的护理照顾和服务。

3)对同事的道德义务:护理人员应与工作小组成员维护良好合作关系,关心同事、谦虚谨慎、相互尊重,维护同行的威信和职业荣誉,正确对待同行之间的分歧,积极建设和谐的护理团队。

4)对专业的道德义务:护理人员有义务保证护理记录真实、完整、准确,接受完备的训练和教育,积极发展护理专业知识与技能,以维护个人专业行为之标准及执业能力,提升专业水准与护理专业的社会地位。

5)对社会的道德义务:护理人员应支持和满足社区与公众对健康的需求,积极倡导和促进社会大众的健康活动,通过积极有效地参与立法,唤起大众对健康的重视。

护理道德义务能使护理人员自觉地履行对社会、对患者的道德义务,使护理人员的道德境界不断升华。

第三章

实习护生的环境

护生进行临床实习,是校内学习阶段向工作阶段的过渡。为更好地适应工作环境,了解护士身处的体制、制度,实习护生应对医疗卫生管理部门、护理管理组织结构、护理人员评价、控制系统等护生的实习环境有所了解。

一、我国卫生组织的分类和功能

我国卫生组织系统按性质和职能可分为卫生行政组织、卫生事业组织和群众卫生组织。

(一) 卫生行政组织

卫生行政组织是贯彻执行国家卫生工作方针、政策、编制卫生工作计划,制定卫生规范,领导国家和地方卫生工作,行使管理职能的国家公务机关。我国卫生部门的组织布局是以行政建制为基础,不同层次的行政区域设置规模大小不一的卫生组织,比如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和各省、自治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各市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图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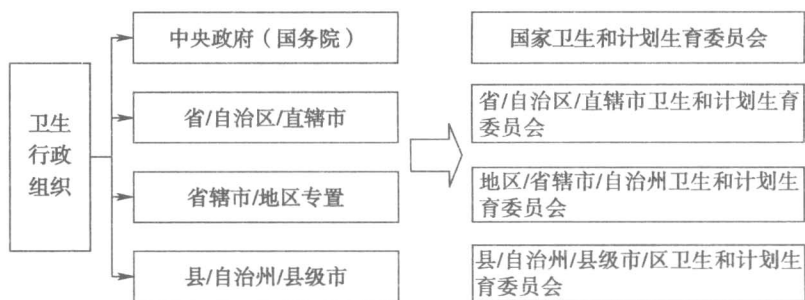


图 3-1 我国卫生行政组织设置

卫生行政部门负责医疗卫生方面的政策、环境工作,具体的执法、业务工作由下属事业单位负责实施。

护理人员执业资格考试的组织、执业注册,与护理人员有关法律法规的制定等相关事务由卫生行政组织负责。

(二) 卫生事业组织

卫生事业组织是开展卫生业务工作的各级各类专业机构,是护理人员从事工作、实习、参与社会活动的具体单位。包括医疗机构、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妇幼保健机构、医学教育机构、医学研究机构。